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9-036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4月26日，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保持公司资金筹措、管理及运用的灵活性，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5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

一、本次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方案

1、发行规模：拟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具体发行规模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金额为准；

2、发行期限：正式取得银行间交易商协会的注册批文后2年内发行，每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期限不超过270天，具体发行期限将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以及市场情况确定；

3、募集资金用途：主要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用途；

4、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

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5、发行利率：根据各期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市场情况确定，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6、发行日期：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

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宜

为更好的把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时机，提高融资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办理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确定或调整超短期融资券实际发行的金额、期限、利率、发行时机等具体方案，聘请中介机构，签署、修订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以及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办理与上述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结构，增强资金管理的灵活性，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抵御市场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数字化、国际化发展战略的落实和推进。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